

定 稿

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記錄

日期：2019年3月11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黃漢權先生(主席)

鄭官穩先生(副主席)

周玉堂先生, SBS

余漢坤先生, JP

翁志明先生, BBS

陳連偉先生

張 富先生

樊志平先生

劉焯榮先生

黃文漢先生

余麗芬女士

李桂珍女士

容詠嫦女士

鄧家彪先生, JP

周浩鼎先生

曾秀好女士

郭 平先生

傅曉琳女士

應邀出席者

黎明有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工程督察

丘新平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李立志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總務秘書

許家慧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 建築師(工程)5

陳淑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蘇健良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列席者

楊善雯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陳嘉瑩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何秀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鄒振榮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離島區康樂事務經理
郭麗娟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

秘書

鄧琬珊女士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2
-------	---------	------------

.....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政府部門代表及委員出席會議。

I. 通過 2019 年 1 月 14 日的會議記錄

2.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已收錄政府部門及議員的修改建議，並於會前送交議員審閱。

3. 議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東涌安東街臨時休憩設施建造工程 (文件 DFMC 9/2019 號)

4. 主席歡迎出席介紹文件的嘉賓：離島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楊善雯女士及高級工程督察黎明有先生。

5. 楊善雯女士介紹文件內容。

6. 周浩鼎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他感謝參與實地視察的議員和政府部門人員。他指當天一同實地視察的議員均認同設施應設有固定開放時間，市民在非開放時間不能進入設施範圍。他建議在非開放時間安

排足夠警力或人員巡邏，避免有閒雜人等使用該用地作非法用途。據他了解，地政處認同此舉能基本解決非法使用該用地的問題。

- (b) 他表示實地視察當日曾建議在該用地設置圍欄，亦已在同日視察擬設置圍欄的位置。他亦建議在該用地種植爬藤植物，以美化圍欄外觀，並希望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等相關部門能負責有關的環境美化工作。

7. 郭平議員感謝地政處和康文署積極回應關於休憩用地的建議，亦欣悉醫院管理局(醫管局)願意讓居民使用該用地作休憩用途。他詢問詳細的施工時間表，以及會否有人員負責該用地的清潔工作(例如清理垃圾箱)。

8. 鄧家彪議員感謝各相關部門跟進有關該休憩用地的工程建議，並詢問該用地何時能開放予居民使用。

9. 余漢坤議員表示，圖則顯示設施入口設於行人徑其中一端，他詢問會否在圖則左面近逸東邨的閘門設置另一出入口。

10. 楊善雯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a) 在開放時間方面，離島民政處會增聘一名人員負責每日開門和關門，以免該用地被用作非法用途或有人在非開放時間逗留。處方計劃於上午 7 時開門，並在入夜前關門，實際開放時間需待工程完成後才能落實。處方會要求負責人員在關門前巡視設施範圍，以確保無人在內。如有人在非開放時間逗留，處方會以勸諭的方式處理。她表示警方在實地視察時承諾會加強巡邏，包括在平日進入設施範圍巡邏。
- (b) 在施工時間表方面，建築署正在該地進行勘探工作，預計將如期在 3 月 31 日完成。如可在今天的會議上順利通過撥款，處方將在未來兩星期開展招標程序，在 4 月開始施工，並在 7 月完工。
- (c) 在清潔方面，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表示會負責設施範圍內的清潔工作，並會進一步商討有關的清潔和衛生問題。設施門口會設立告示牌，警告和提醒市民不可進行遛狗等活動，以確保環境衛生。

(d) 關於入口問題，用地將設有兩個入口，一為圖則標示之處，另一位於圖則左方，作為走火出口和出入之用。

11. 鄒振榮先生表示，會就美化圍欄的事宜與民政處跟進及研究，並適時知會周議員有關安排。

(會後註：康文署於會後與民政處商討並達成共識，將會安排在民政處工程完成後，以「地區主導行動計劃」撥備的資源，於合適位置栽種攀緣植物美化圍欄。康文署已知會周議員有關安排。)

12. 郭平議員表示，在現場視察時發現其中一個入口位於水渠位置，地政處代表表示會鋪平入口處地面。他建議盡量不要設置梯級，以方便輪椅使用者出入。

13. 周浩鼎議員表示，由於該地丟空太久，以致野草叢生，衛生情況欠佳。他在實地視察當日已提出修剪野草的要求，並建議重新種植美觀的植物。他要求食環署在該休憩用地開放後，認真及持續跟進清潔事宜。

14. 張富議員詢問清潔事宜由食環署抑或康文署負責。

15. 楊善雯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a) 口水渠位方面，輪椅人士可於該入口直接出入，黎明有高級督察稍後會進一步講解。

(b) 草地平整方面，據她了解，建築署進行挖掘工程後，地面會出現一些凹凸不平的地方。民政處將會定期進行修剪雜草工作，亦會進行適度的平整工作和用沙泥鋪平地面。

(c) 清潔和執法方面，民政處會與食環署研究及跟進。該休憩用地為臨時休憩用地，將來須交還北大嶼山醫院作第二期發展，現時會參照安東街足球場的做法，由多個部門共同管理。民政處負責統籌工作，包括投訴、維修保養和工程事宜；食環署負責清潔工作；地政處按照《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28 章)處理在有關場地違規豎立構築物而引起的非法佔用政府土地問題；警務處定期巡邏，並就違法行為執法；康文署就休憩用地的管理分享經驗。

16. 黎明有先生表示，入口過路處有兩個渠蓋，處方將用水泥填平路面，而入口約兩米闊，故輪椅應可容易通過。另外，工程包括平整草地，會以泥沙鋪平地面並種植草皮。

17. 張富議員詢問康文署、食環署及民政處負責的工作範圍詳情。

18. 主席表示，休憩用地由民政處負責統籌，在出現問題時會聯絡相關部門跟進。該用地由醫管局借出為期約一年，由多個部門共同管理，並非由康文署正式管理的草地公園，會參照安東街足球場的管理模式。

19. 余麗芬議員詢問用地內會否設置臨時洗手間。

20. 楊善雯女士表示，處方沒有計劃為休憩用地設置臨時洗手間，而距離臨時休憩用地最近的臨時洗手間位於附近巴士站，該處由食環署管理。

21. 郭平議員表示，最近的洗手間可能是北大嶼山醫院的廁所。

22. 委員會通過文件及撥款以推行有關工程。

(李桂珍議員約於下午 2 時 05 分入席；鄧家彪議員約於下午 2 時 25 分離席)

III. 2019/20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擬議的第一批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文件 DFMC 6/2019 號)

23. 主席歡迎出席介紹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康樂事務經理鄒振榮先生。

24. 鄒振榮先生介紹文件內容。

25. 委員會通過撥款 2,840,300 元，以推行文件所述 7 項康樂場地設施改善工程計劃。

I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離島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2018年12月至2019年1月) (文件 DFMC 7/2019 號)

26. 主席歡迎出席介紹文件的嘉賓：康文署離島區康樂事務經理鄒振榮先生。

27. 鄒振榮先生介紹文件內容，並表示就文件第 7 段提及有關維修長洲運動場跑道的事宜，工程部門預計受損的 3 條跑道(即 2 至 4 號跑道)的維修工作可於兩個月內完成。

(會後註：有關跑道的維修工作已於 3 月 21 日完成及開放供市民使用。)

28. 郭平議員關注貝澳泳灘的維修和保養情況。文件顯示泳灘在 2019 年錄得 16 200 使用人次，較上年大幅增加。該泳灘面向貝澳海灣，後方則為東涌河。據他觀察，貝澳河後的紅樹林和爬藤植物已經消失，導致嚴重的沙土流失，中間部分尤為嚴重。他促請康文署加強護林工作，以及栽種爬藤類植物，以免水土流失情況進一步惡化。

29. 鄒振榮先生備悉郭議員的意見。他表示有關地方為康文署管轄的貝澳泳灘範圍以外。康文署會轉達郭議員的意見給有關部門考慮及跟進。

(會後註：康文署已於會後轉達郭議員的意見給地政總署跟進。)

30. 李桂珍議員表示，有關新北社街休憩處的綠化工程，該處樹木生長迅速，而康文署樹木組只修剪橫向生長的樹木而忽略向上生長的樹木，以致樹木長得很高。有居民向她反映，颱風吹襲時樹枝會干擾到住所，擔心會發生危險。她促請康文署樹木組盡快跟進。

31. 鄒振榮先生備悉李桂珍議員的意見，並表示會後會向樹木組反映有關情況。

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離島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情況
(文件 DFMC 8/2019 號)

32. 主席歡迎出席介紹文件的嘉賓：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離島區)郭麗娟女士。

33. 郭麗娟女士介紹文件內容。

34. 議員備悉文件內容。

VI. 離島區社區會堂使用情況及改善工程

35. 主席歡迎出席講解的嘉賓：離島民政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丘新平先生及總務秘書李立志先生。

36. 丘新平先生表示，2019年1月及2月東涌社區會堂的平均使用率為70%，而愉景灣社區會堂則為60%。有關由2016年12月1日起推行的開放愉景灣社區會堂會議室空置時段作自修室試行計劃，截至2019年2月28日，累積使用人次為262人。

37. 容詠嫦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她關注社區會堂的設施問題，表示早前嘗試使用投影機時遇到數個技術問題。第一，投影機應有不同傳輸方式可供選擇，但安裝入牆的線路卻只有視頻圖像陣列(VGA)，沒有高畫質多媒體介面(HDMI)，因此未能播放高清影片。
- (b) 第二，視頻圖像陣列(VGA)屬於聲畫分開線路，入牆音響系統不能播放聲音，只能連接手提式喇叭發聲，影響音響效果。
- (c) 現時高清和藍光科技十分普及，社區會堂的設施卻沒有與時並進。投影機播放不成功的情況曾持續數日，即使處方人員到場協助仍未能解決，後來在專門技術人員的協助下才發現問題所在。她促請離島民政處作出跟進，提升社區會堂的設施，以配合現今科技的發展，並與機電工程署研究設置符合現時需求的升級設施。

38. 余漢坤議員表示，據他了解，大嶼山分區委員會的委員亦曾提出有關東涌社區會堂設施的事宜，促請處方盡快跟進。

39. 丘新平先生表示處方察悉有關意見。就該系統的問題，處方已聯繫機電工程署，以研究可否提升或更換系統，以符合現時的標準。機電工程署已檢視東涌社區會堂的設施，正安排就愉景灣的設施進行檢測。處方會根據機電工程署的報告計算更新系統的成本和時間，並會研究是否需把所有線路拆除再重新安裝，但此舉可能需時較長及影響社區會堂的使用。處方在進行研究後會適時向容議員匯報。

VII. 獲通過由區議會撥款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DFMC 10/2019 號)

40. 主席歡迎出席介紹文件的嘉賓：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總署)建築師(工程)5 許家慧女士，以及康文署中西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陳淑芬女士及中西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蘇健良先生。

41. 議員就各項工程進行討論：

(a) 長洲西堤路衛生設施改善工程(IS-DMW-176)

42. 鄭官穩議員表示，上述工程已提出一段時間，但進度緩慢。他詢問民政處及食環署有關維修管理和經常性開支的安排。

43. 楊善雯女士表示需查閱相關資料，會於會後回覆。

44. 許家慧女士表示，詳細事宜例如聯絡維修部門由離島民政處跟進，民政總署如有需要會提供技術支援。

(會後註：由其他部門興建的公共洗手間，相關部門須向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供該洗手間日後的營運和維修費用，食環署才會安排接管事宜。)

(b) 改善中環碼頭行人通道(IS-DMW-286)

45. 鄭官穩議員感謝康文署中西區康樂事務辦事處代表出席會議。據他了解，為免在雨天時有積水，將會移除位於上述路段的花圃。由於現時預計工程在一段時間後才正式展開，他建議署方向路政署反映，先行解決路面積水問題。

46. 余漢坤議員表示，有梅窩居民向他反映有關路段的積水問題，希望康文署中西區代表協助向有關部門反映。另外，他表示民政署在備註中已清楚列明，正就樹木風險緩減工作服務進行招標，而招標後才可落實工程計劃及預算費用，當中需經過多重關卡，故他認為在今年內完工的可能性不大，並要求民政署提供有關工程的預算時間表及預計完工日期。他表示居民對康文署樂意協助改善道路表示讚賞，並希望得悉工程完工日期。

47. 陳淑芬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a) 上述路段的積水問題由路政署負責，不是康文署管轄範圍。

- (b) 在前期工作方面，康文署現正進行招標，招標後會與建築署盡快落實工程施工計劃及細節，然後諮詢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康文署樹木組及中西區區議會，獲通過後才能落實工程，由於程序需時，故暫時未能提供確實的施工時間表。據署方了解，如一切準備就緒，施工期約需 3 個月時間。

48. 李桂珍議員表示，前往中環碼頭路段近花園位置十分狹窄，下雨時會出現積水，她建議設置指示標誌，指示行人往返的方向，穿過外圍的上蓋位置(近樓梯位置)行走，避免兩旁過於擠迫。

49. 楊善雯女士表示，上述不同意見涉及運輸署或路政署管理的路段，處方會於會後向有關部門反映。

(c) 重置長洲長碩路多用途草坪(IS-DMW-307)

50. 鄭官穩議員表示，文件備註指康文署現正尋找另一幅土地，並擬在毗鄰一幅政府用地重置多用途草坪。他擔心興建社區會堂的工程龐大，需擺放大量建築材料和機械，亦關注有關用地是否適合用作多用途草坪供市民使用或進行木球活動。他表示一旦發現方案不可行，署方便需另覓用地重置草坪。

51. 楊善雯女士表示，她據悉現時康文署已有相關計劃，詳情交由康文署代表講解。

52. 鄒振榮先生表示，現時的長碩路多用途草坪用地已被納入民政處社區會堂的工程範圍，有關工程預計於今年年底開展，屆時康文署須交回有關草坪以配合民政處的工程。故此，康文署現正申請在毗鄰一幅閒置政府土地以便重置多用途草坪，提供當區居民需要的設施。康文署目前正等待地政總署的安排。

(d) 增加海傍上落樓梯設施(附件第 3 項)

53. 鄭官穩議員表示，他備悉民政處不會開展相關工程。他表示在西堤路、大興堤路及北社海傍街已有類似的上落樓梯設施，主要是方便漁民上岸時上落，他不明白為何增加上述 3 個位置的上落樓梯設施會構成危險。他希望處方重新考慮把是項工程建議列入會議討論範圍。

54. 楊善雯女士表示，處方需檢視西堤路及北社海傍街附近樓梯與上述工程建議的分別，並會重新審視或與議員實地視察，再決定是否

繼續把工程列入會議討論範圍。

(e) 優化長洲滑浪風帆紀念花園雕塑(IS-DMW-297)

55. 李桂珍議員表示，她知道滑浪風帆紀念花園雕塑即將進行維修，並指因受颱風「山竹」影響，花園座位玻璃上蓋的金屬部分生鏽，希望康文署作出跟進。

56. 鄒振榮先生表示，滑浪風帆紀念花園雕塑復修工程現正進行。康文署期間會與工程部門跟進蔭棚的鏽漬情況及進行合適美化工作。康文署會適時知會李議員有關情況。

(會後註：康文署於會後已知會李議員跟進情況。)

(f) 美化銀礦洞和瀑布周邊綠化工程(附件第 1 項)

57. 余漢坤議員表示，備註提及相關部門將相約他和黃文漢議員進行實地視察，希望民政處盡快落實實地視察日期。

58. 楊善雯女士表示，將於下次會議前落實與余漢坤議員及黃文漢議員進行實地視察的日期。

(會後註：實地視察日期定於 5 月 24 日。)

(g)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辦事處旁相連空地加建上蓋(IS-DMW-116)

59. 張富議員要求民政處去信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解釋因涉及違例建築而未能開展興建上蓋的工程。

60. 楊善雯女士表示，處方會於會後就書面回覆，與張富議員跟進。

61. 許家慧女士表示，民政總署已提交技術方面的文件，由民政處跟進。

62. 張富議員重申，為方便他向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作出交代，要求處方提供書面回覆，列明需拆卸違例建築物，才可進行工程。他對處方未能回應其訴求，表示不滿。

63. 主席認為須向張富議員澄清以下問題。首先，違例建築與民政處無關，處方不可主動着他清拆僭建物。張富議員應致函民政處，查詢會否落實工程或其延誤原因，以便處方與地政處商討後，指出該位置涉及僭建物，以致未能開展工程。

64. 張富議員認為應由民政處作出回應，最簡單的方法是由民政處去信地政處，說明該地點有僭建物，未能在有關空地加建上蓋。

65. 楊善雯女士備悉張富議員的意見，表示處方會向地政處轉達有關要求。

(h) 優化東涌泳池設施(IS-DMW-309)

66. 周浩鼎議員表示，文件列明完工日期為今年3月，因此查詢工程進度。

67. 鄒振榮先生表示，在機電工程署的協助下，已購入有關電子感應計分板和配套設備。有關設備現已投入服務。

(i) 逸東邨(一)號停車場對出松仁路旁行人道興建上蓋(附件第5(iv)項)

68. 郭平議員表示曾於2018年5月提出是項工程，而文件備註表示民政處於「行人通道加建上蓋」計劃的可行性報告公布後，才再作跟進。他詢問上述報告將於何時完成。

69. 楊善雯女士表示，據了解，有關運輸署及路政署負責路段的可行性研究已經完成，有關結果將於本年3月18日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會議上公布。此外，民政處已將議員在上次會議提出的要求，向醫管局轉達，局方表示會提交書面回覆。待議員審閱有關報告及醫管局就其負責路段所提交的建議書後，處方會再作跟進。如醫管局負責的兩段行人通道未能連接或有部分路段不設上蓋，處方將動用區議會撥款，在有關路段進行加建上蓋工程。

70. 郭平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a) 剛才提及的「四合一」工程建議牽涉運輸署、土木工程拓展署、醫管局及民政處，據悉北大嶼山醫院旁的翠群徑至消防局對出的行人路上蓋由路政署負責。他曾於2016年建議於北大嶼山醫院正門對出的松仁路興建行人路上蓋，惟路政署表示未有此計劃，土木工程拓展署則表示該路段屬於東涌擴展新市鎮計劃範圍。他希望民政處邀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派員出席下次交運會會議，說明北大嶼山醫院正門對出松仁路路段的行人路上蓋由該署負責，並交代動工日期。

(b) 他表示該計劃並不包括北大嶼山醫院與逸東邨(一)號停車場之間的松仁路路段，以及北大嶼醫院對面、一號停車場對出松仁路路段的上蓋加建工程，有關工程為運輸署「行人通道加建上蓋」計劃項目，他期望民政處協助跟進，不論運輸署開展工程與否，他希望署方交代原因。

71. 楊善雯女士備悉郭平議員的意見，表示會與運輸署跟進。

(j) 坪洲長沙欄行人徑及水管維修工程(IS-DMW-319)、
坪洲大水坑碼頭地台維修工程(IS-DMW-320)及
坪洲坪愉徑行人徑維修工程(IS-DMW-321)

72. 曾秀好議員詢問現時工程進度，由於工程需時及已接近颱風季節，她擔心施工期間遇上颱風，希望部門能提供確實的施工時間表。

73. 楊善雯女士表示，上述 3 項工程的招標工作已經完成，工程將於 3 月開展。有關坪洲長沙欄行人徑及水管維修工程(IS-DMW-319)，處方現正設計圖則，而坪洲大水坑碼頭地台維修工程(IS-DMW-320)及坪洲坪愉徑行人徑維修工程(IS-DMW-321)，已分別於本年 3 月 9 日及 3 月 6 日開始動工，預計會如期完工。至於施工期間接近颱風季節，處方會密切留意。

(k) 優化南丫島榕樹灣遊樂場旁空置政府土地園藝工程(IS-DMW-290)

74. 余麗芬議員表示，有關土地面積不大，加上工程已討論多時，她不滿工程須於 2019 年第 4 季才能完成，她促請民政處盡快跟進。

75. 楊善雯女士表示，處方現正準備圖則，會適時匯報工程進度。

VIII. 其他事項

76. 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IX. 下次會議日期

77. 會議於下午 3 時 10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19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正舉行。

-完-